

机构研发App预警地震竟分VIP？广东省地震局：

官方预警服务免费 “人人都是VIP”

羊城晚报讯 记者梁泽韬，通讯员何雅蓓、杨芳报道：7月20日，广东省地震局发布消息称，由该局研发的广东省官方地震预警服务“南粤地震预警”微信小程序等官方渠道，通报地震预警信息免费不分级，“人人都是VIP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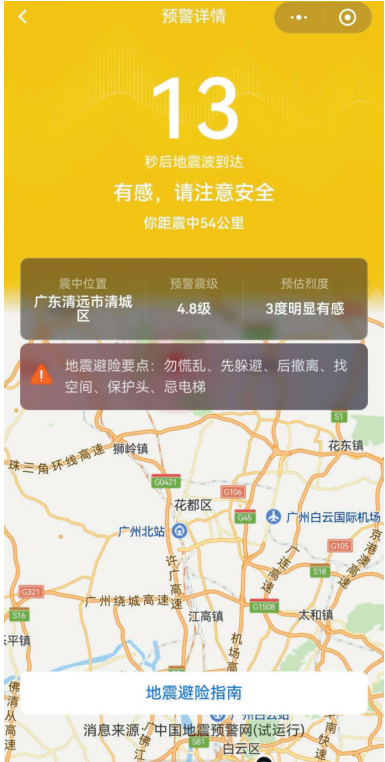
近期，有机构研发的地震预警App被指存在开屏广告、会员充值、VIP优先等问题。其中“静音、勿扰、低电量、通话状态下仅会员可接收预警”“VIP加速通道”等内容，引发网友“逃命的几秒钟，不应该分会员”等讨论。广东省地震局在通报中表示，“南粤地震预警”微信小程序等渠道基

于国家地震烈度速报与预警工程而研发，该工程自启动之初，便明确定位为重大公共服务事项和民生工程，始终秉持公益性与基础性原则。广东省地震局坚决落实中国地震局战略部署，确保每一项服务都经得起检验。

对于个别民营机构在地震预警App中植入开屏广告、设置VIP加速通报预警信息等机制，广东省地震局通报表示，各级地震部门有责任提供一条人人可及、无差别的普惠性服务通道。广东省地震局研发的“南粤地震预警”微信小程序，用户使用完全免费，无需购买会员来解锁任何预警功能。当预估烈度达到5度（强有感）或

以上时，小程序将启动强制提醒模式，即使手机处于静音、勿扰甚至熄屏状态，小程序也能发出警报声，确保用户不错过避险时机。对于本地预估烈度低于2度（无感）的地震，小程序仅通过服务通知告知用户，减少对用户的滋扰。通过上述服务承诺，实现“人人都是VIP”。

广东省地震局通报表示，手机用户可通过微信搜索“南粤地震预警”找到小程序。为确保用户及时收到地震预警信息，请用户启用小程序当中的“开启地震预警”选项，并按提示启用“地震预警通知”和“获取位置”等功能。



广东省地震局“南粤地震预警”微信小程序地震预警页面
通讯员供图

清远阳山：做实做细司法救助，把检察温情送到群众身边

司法救助是检察机关践行司法为民宗旨、彰显司法温度的重要举措。据了解，近年来，清远市阳山县人民检察院以数字技术深赋能、以联合救助强动力、以多元救助促护航、以长效保障为目标，解决因案致困群体的急难愁盼，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正义和检察温情。

阳山县人民检察院创新构建“数据驱动、精准识别、主动救助”新模式，打通民政、残联数据壁垒，依托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精准筛查线索73条，据此办理救助案件22件26人，发放救助金32.7万元，实现从“等待申请”到“主动发现”的理念转变。

为拓宽救助覆盖面、破解异地救助难题，阳山县人民检察院建立“线索共查、资源共享、救助共商”跨区域协作模式，2023年以来联合办理案件7件11人，发放救助金20.9万元。在杨某晨、杨某宣申请国家司法救助案件中，清远、阳山与贵州松桃三地检察院跨省协作，并协调当地村委、民政、教育等部门落实学杂费减免和经济补贴。依托该案协作契机，三院签订救助协作协议，推动救助从“一次性救济”向“持续性帮扶”升级。

聚焦特殊困难群体，阳山县人民检察院与妇联、残联、村居等单位开展

多维救助，配套心理疏导、技能培训等延伸服务。2023年以来共救助困难妇女17件18人，发放救助金24.7万元。在朱某(女)申请国家司法救助案中，该院联合妇联赴医院慰问，安排社工进行心理疏导，助其走出阴霾、重拾信心。

与此同时，阳山县人民检察院还践行“一次救助，长期关怀”理念，建立常态化跟踪回访制度。数年前，该院为4名未成年当事人发放12万元救助金后，持续开展年度上门回访，将短期司法救助转化为长期温情守护，切实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。

（梁辉森 邓宇轩）

压实平台主体责任，守护未成年人网络晴空

首席评论

□陈广江

为进一步加强未成年人网络保护，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空间，近日，中央网信办印发通知，在全国范围内部署启动为期4个月的“清朗·未成年人网络保护”专项行动。（7月20日中国网信网）

暑期一到，孩子触网时间陡然变长，不少家长倍感担忧。中央网信办启动专项行动，第一阶段剑指发布、互动、营销三大环节的突出问题，第二阶段着力规范平台推荐行为、学习教育版块及未成年人模式建设。这一安排切中要害，符合公众期待。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涉及面广，唯有紧紧牵住平台主体责任这个“牛鼻子”，方能纲举目张，有力推进各项工作。

平台之所以成为关键，源于其在网络生态中的枢纽地位。网络内容的生产、分发、呈现，每一个环节都绕不开平台的技术架构和商业规则。那些编造毒动画、恶搞经典形象的行为，那些以“找闺蜜”“暑期陪玩”为幌子诱骗未成年人的齜齰勾当，那些利用限量发售话术诱导盲目消费的营销套路，无一不是寄生于平台提供的土壤之上。唯有让平台从“被动合规”转向“主动守门”，治理才能真正见到实效。

压实平台主体责任，首要之义在于管好算法推荐。算法不是冷冰冰的中立工具，它内置了价值取向。专项行动明确提出，不得设置诱导网络沉迷和过度消费的算法模型，不得利用“附近的人”等功能诱导不良交友。这些规定直接命中平台最核心的技术资产。平台不能一边喊着保护未成年人，一边把猎奇、审丑、早熟人设的内

容源源不断推送给心智未全的孩子。主动校准算法罗盘，把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放到商业利益之前，这是最基本的态度。

压实平台主体责任，也意味着全链条的深度治理。发布环节的暴力恶搞、互动环节的隐私霸凌、营销环节的诱导诈骗，这三个环节并非孤立存在，而是环环相扣的利益链条。平台不能只守着一道门，而对生产端和变现端的风险视而不见。那些批量炮制AI短剧的幕后推手，那些教授破解人脸识别技术的商家，那些借“启蒙早教”标签传播不良内容的账号，都需要平台在资质审核、内容巡查、处置处罚等环节形成闭环。责任不是挂在墙上的制度，而是在每一次审核、每一次下架、每一次封号中体现出来的行动力。

压实平台主体责任，还需在未成年

人模式建设上下真功夫。未成年人模式不是摆设，更不是应付检查的装饰品。进入退出的核验是否严格、模式下是否存在打赏和打赏功能、儿童智能手表等专属设备中的第三方App是否暗藏隐患，这些细节直接关系到保护机制是否真正落地。一个漏洞百出的未成年人模式，等于给孩子开了一扇没有锁的门，看似安全，实则虚设。

说到底，平台履责的质量决定了专项行动的成效。监管的力量再强，也无法替代平台日常的守门职责。只有让平台从被动应付转向主动担当，让合规经营成为内生动力而非外部压力，才能在全社会范围内织密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大网。政府监管、企业履责、社会监督三方合力，最终落点仍是平台能否真正负起该负的责任。牵住这个“牛鼻子”，网络空间对未成年人的守护才能从一时攻坚走向长治久安。

而起，又以和解而倏忽结束，如何能算是工作到位了？其中，也显示出一些地方部门在应对舆情时的粗疏和急于“息事宁人”的心态。

政府部门在公共事件中的表达，是一门学问。很多时候，回应时能不能把话说明白、说到群众心坎上，并不需要“技巧”，而需要真诚。只要实事求是、不偏不倚、毫不隐瞒，公共表达就能取得群众的信任和理解。反之，如果说语含含糊糊、影影绰绰，就很难取信于人。

有些事，虽然是看得见的“小事”，把事说明白一点也不难。但难就难在，站在麦克风前的释疑者有没有把解释工作做细做实？有没有听懂群众的追问并且把受众当成“考评者”呢？（作者系资深媒体评论员）

今日论衡之世相评弹

□朱昌俊

女子被吸毒者冒名多年 善后不能止于更正违法记录

近日，澎湃新闻从昆明市公安局获悉，该局发现网传“一女子身份信息被吸毒人员冒用”的情况后，立即开展核查处置。经查，自2015年起，李某慧(女，1962年3月生，江苏南京人)因吸毒先后被五华分局黑林铺派出所、官渡分局矣六派出所依法查获。其间，李某慧冒用李某珠(女，1964年7月生，江苏南京人)身份接受处罚。2026年3月，李某珠到昆配合开展身份核实工作，经公安机关采集信息、调取证明材料及委托鉴定，确认李某慧身份被李某慧冒用。目前，公安机关已依法将关联违法记录全部更正。

对于无辜“被吸毒”多年的李女士来说，这一纸迟到的更正，总算是赢得了法律上的“清白”回归。但此事情节之离谱，性质之恶劣，恐怕在善后上不能仅止于将关联的违法记录全部更正。

要知道，冒名者在两次不同的执法环节中，都能堂而皇之地用他人身份“顶包”并顺利通过处罚，这显然不是“巧合”或“单方面欺骗”所能解释。那么，这种匪夷所思的操作到底是如何实现的，现在理当有一个权威的说法。到底是执法机关程序执行中的疏忽，还是存在利益输送的“内鬼”配合，以及冒名者又该担何责？对这些问题，涉事执法机关不能止于内部自查，当地上级部门也有必要及时介入，严肃查清事件的原委，并依法依规追究。

更让人费解的是，这种冒用现象几乎在一开始就已经被发现，为何在长达7年的时间里都迟迟得不到更正？媒体报道显示，南京警方早在2019年就已当场确认李女士身份

被冒用，并第一时间将情况反馈给昆明办案方，且对方当时也答应立即更正。但是，从2019年到2026年的整整7年时间里，李女士多次主动与昆明方面沟通，甚至亲自赴昆配合调查，仍无法清除被冒用的信息，这里面的原因究竟何在，显然不能成为一笔糊涂账。

有媒体报道援引民警的声音表示，系统一旦标记为吸毒人员，后续办案民警便不再质疑系统信息，错误因此也就层层叠加。但这种说法放在本案中似乎很难成立，因为冒用事实早在7年前就已被指出并确认，后续的“将错就错”显然难以用“系统惯性”来开脱。这背后是否存在对公民诉求的漠视与行政不作为，有必要一查到底。

同时，此事的“纠偏”过程如此之曲折，是否也反映出相关纠偏机制和权利救济机制的不足？对于这种情况到底有无明确的纠偏程序？这些问题也应该有举一反三的审视。此外，在承诺“立即更正”后依然拖延7年，这中间既没有对当事人权利的及时救济，也没有对经办人员的问责压力，这真的正常吗？

无论如何，一位公民无端背上吸毒“黑锅”长达7年，且一次次反复申诉无效，这给当事人带来的困扰和权益伤害，绝不是一纸迟到的“更正”就能弥合的。更重要的是，此类事件事关执法机关的公信力和每位公民的安全感，到底如何有效预防，必须严肃对待。同时，相关方面也有必要以此案为契机全面排查类似冒名案件，真正让被“误伤”的权利得到该有的及时修复。

（作者系资深媒体评论员）